



从前有个人，书读的不多，却爱装文弄雅，以显示自己不同凡庸。

一天，他看到本镇的一位教书先生脸色阴沉，寒暄几句之后，教书先生告诉他最近断弦了。可他不懂得断弦是怎么回事，只得点头附合着。教书先生观其神色，知道他没听懂，便说：“说白了，女人死了！”

过了几日，这人不幸母亲病故了。别人见他身着孝服，便问他：“谁过去了？”他文质彬彬地回答说：“唉，断弦了。”人家不解地问：“断弦了，你怎么穿起孝服来了？”他不耐烦地说：“你这个人真笨，我断了老弦！”

每个概念都有其特定的内涵，但在不同的时间、场合（语言环境）又有其特殊的含

义。上例笑话中的“断弦”即“女人死了”，而这里的“女人”又是指妻子，而不是作为一般性别区分的女人。这人没有弄懂其概念的含义，假装文雅，生搬硬套，闹出了笑话。





王小二为财大气粗的财主做长工。这财主仗着自己有钱有势对王小二处处摆出一副高人一等的架势。

这年除夕，财主和王小二同时各得一子。财主除夕得子，觉得脸上很光彩，为显示他儿子的高贵，为其取名叫“脸”，并为王小二的儿子取名叫“屁股”。财主时常为他的“脸”比“屁股”尊贵而得意洋洋。

两年以后，王小二又得一子一女，而财主的儿子“脸”却因病夭亡。财主悲痛万分，号哭不休。王小二见主人如此悲伤，便劝道：“主人，想开些吧，人死了不能复生，没想到你如此喜欢孩子，这样吧，如不嫌弃，就让我‘屁股’做你的‘脸’吧……”。

财主泪流满面，干张嘴说不出话来。连

连点头表示同意。

财主本想通过“屁股”与“脸”的区别来显示其自己的高贵，没想到最后竟让人家的“屁股”做了自己的“脸”。

这里的“屁股”和“脸”已不是它的本来的涵义，即不是指人体的某个部位，而是指人名。这则笑话正是利用“名”与“实”在人们的理解上容易相混的特点，讽刺了财大气粗、仗势欺人的财主。





从前，有个叫庄里的村镇，每逢农历的初五逢十，四村八乡的居民便蜂拥到村镇上交换余缺。这天，又逢大集，除了做买卖的，各种艺人也到此卖艺谋生。人山人海，熙熙攘攘，川流不息，吆喝声、叫卖声，讨价还价的，唱戏的喊叫声，杂耍的锣鼓声混杂在一起，好不热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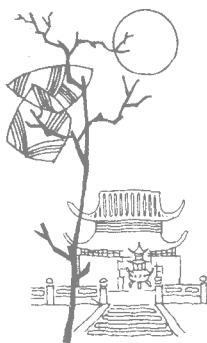
人群中有一个身背口袋的小伙子，挤过来挤过去，急急忙忙往前钻，看样子，他好象有什么急事要办似的。忽然，小伙子后面不远处一个老汉手不停地指着前面那个小伙子，边往前挤边喊：“盗！盗！”小伙子好象没听见似的，仍急忙往前赶。这时，旁边的人们似乎弄明白了，老汉是在捉盗贼。顿时，人群一片混乱，不太宽的街道里显得更拥挤

了，水果摊也被挤翻了，苹果、栗子滚了满地。

正在街上执行公务的几个衙役，看到这种情景，急忙拨开人群挤了过来，顺着老汉所指的方向，很快将小伙子扭绑了起来。小伙子似乎不明白怎么回事，拼命挣扎。老汉一看好象更着急了，他左顾右盼，大呼：“殴！殴！”衙役听见老汉喊“殴”，便操起棍棒朝小伙子劈头盖脸雨点般打了下来。老汉见状，急得顿足捶胸，可嘴里连一句话也说不出。这时，一个十五六岁的小男孩跑了过来，拉开衙役，被老汉指为“盗”的那个人已被打得七窍出血，躺在地上不省人事。小男孩急忙对衙役说：“他是我哥哥，他名字叫盗，刚才我父亲喊他有事，没想到让你们给误伤了。”衙役惊奇地问：“那你父亲为什么让我们殴打他呢？”小男孩说：“我叫殴，我父亲是喊我出来向你们讲讲清楚的。”在场的人听了，这才恍然大悟，直埋怨老头为什么给儿子起了这么个名字。

庄里老人在为儿子取名时，不注意社会习惯，一个叫“盗”，一个叫“殴”，这与平

常人所理解的盗与殴的概念相混，以致引起误会，险些丧了命。这个故事告诉我们，在运用语词表达概念时，一定要注意场合，以避免不必要的误会或纠纷。





公孙绰是鲁国的一个江湖郎中，他虽也略通点医道，可主要还是凭他那三寸不烂之舌维持生计。

一天，在一个山村的集市上，他又摆开了“龙门阵”，对他的所谓祖传秘方大吹大擂，凭着他连珠炮似的叫喊和两嘴角的白沫，真还招徕了不少的围观者。他看人来的差不多了，便虚张声势地喊道：“本人治半身不遂之病，有祖传秘方，无论是新瘫旧瘫，多年陈瘫，经我医治保证手到病除，这还不算，本人还有一绝招，能起死回生，即使是断了气的死人，经我手医治包管他象活人一样……”他还列举了许多谁也不知道的那些他治好的半身不遂的病例。他的话还真迷惑了不少人，一传十，十传百，没多久，十里八

乡的都传开了。

这事很快传到了县官的耳朵里。县官是个喜欢猎奇的人，听到手下的臣民有如此大的本领，便急忙差人请来了公孙绰。县官很客气地接见了他：“听说先生能起死回生，不知是否确有此事？”公孙绰煞有介事地说：“回老爷，小人确能把死人医活。”县官一听，十分惊奇，问道：“不知先生施什么术，用什么药？”公孙绰答道：“老爷，半身不遂是半死的人，我有医治半身不遂的祖传秘方，凡吃我的药的病人，马上病除。若是我加倍用药，不就可以治活全死的人了吗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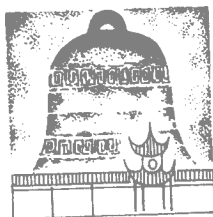
县官一听，知道被这位江湖郎中戏弄了，想到刚才对他那样的热情态度，不由得火冒三丈，一拍桌子，大声吼道：“大胆刁民，胆敢戏弄本官！来人，带下去重打四十大板！”公孙绰见事不好，连呼饶命。

这个江湖郎中是在混淆概念，搞诡辩游戏。他的推理方法是这样的：

一定的药量能医好半身不遂（半死的人），那么加倍的药量便能医活全死的人。

他把半身不遂看成是半死的人，而死人

则是全死的人。既然一定的药量能治好“半死的人”，那么加倍的药量就能治好“全死的人”。这里，他将表示事物性质完全不同事物的“半死”与“全死”这两个概念作简单的类比，这是诡辩论者常用的伎俩。





一老实人，家境贫寒，妻子就用酒糟烤饼充饥，他吃了酒糟饼就象喝了酒一样，满面通红。朋友见了，问：“你今天喝酒了吧？”他回答说：“没有，是吃了酒糟饼。”

妻子听说了，便责备他：“你真蠢，说吃酒糟饼，显得我们家没饭吃，你说喝了酒，也有面子啊！”他连连点头说：“说的也是！”

第二天，他又碰到那个朋友，人家还没问他就主动地说：“今天我喝了酒了。”朋友问：“喝了多少？”他伸出两个指头说：“两个。”“哦，还是酒糟饼啊！”

第一次说谎就露了馅，他回家把这事告诉了妻子，妻子又教他说：“你怎么讲两个，应该讲二两嘛！”

第三天，他又见到那位朋友，又主动地

说：“今天我真喝了酒了。”朋友问：“喝多少？”他说：“二两。”朋友又问：“是冷喝还是热喝？”他回答说：“烤了吃的。”朋友一拍大腿：“嘿！还是吃的酒糟饼！”

这个老实人撒了两次谎，露了两次馅。其原因就是他没有弄清“酒”和“酒糟饼”各自的特有属性。以至于闹出了“吃了两个酒”，“把酒烤了吃”的笑话。





清朝有个大官名叫刚毅，他不读书，没文化，却总爱在大众场合表现自己有学问，结果常常闹笑话。

有一天，四川送来一份军事报告，上面说他们打了胜仗，官兵们多么勇敢，不怕死等等，请求奖励。刚毅看完报告后，拍着桌子吼道：“哼，还想要奖励呢！我要报告皇上，请皇上治他们的罪！”

下边的人感到奇怪，在交头接耳地猜测着官大人如何发这么大的脾气。这时他身边的一个贴身文职官员凑过去问：“大人，啥事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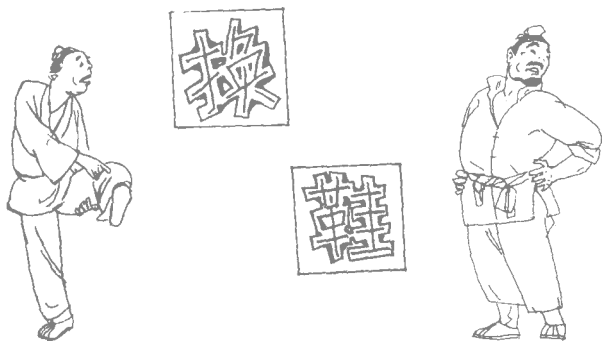
刚毅指着报告上“逐北”一词说：“逐北，这一定是错了。送给皇上看的报告用错了词，还不该重罚吗？”

旁边的人听了刚毅的话，都在下面暗笑，因为报告上用“逐北”一词并没错，“逐北”是个文言词，意思是追赶败兵。战国时期的思想家、文学家庄周一篇文章里曾描写两个国家常常为争夺地盘打仗，有“逐北旬有五日而后反”的句子。意思是追赶败兵要花十五天才能回来。从此，人们把追赶败兵叫“逐北”。

那个文职官员把上面的意思告诉了刚毅。刚毅不但不虚心，反而强词夺理地说：“逐北就是追赶逃跑的敌人？这更不通了。难道那些敌人就不向东、向西、向南逃跑？而偏偏向北边逃跑吗？”

看见刚毅那种无知的顽固劲儿，别人只好摇头叹息。

这个笑话告诉我们，运用概念首先要确切理解概念的内涵，特别是有些文言词，往往都有自己确定的含义，不能仅从字面上理解，望文生意，否则，就会象刚毅那样闹笑话。



有父子二人赶早出门去朋友家吃喜酒，走了几里路天才亮。走到一桥头上，二人坐下来休息。这时父亲突然惊叫道：“哎呀，鞋穿错了！一只脚穿的布鞋，一只脚穿的草鞋，这要是让朋友们看见象什么话呀？”然后冲着儿子说：“你腿快，快去把鞋拿回去给我换来。”

不一会儿功夫，儿子就气喘吁吁地转了回来。把两只鞋往地上一扔，坐在一边喘粗气。他爹一看，还是一只布鞋，一只草鞋，气得他胡子直往上翘，骂道：“你这没用的东西，去了半天，怎么没换又折回来了？”

儿子很委屈：“怎么没换呢？我用这只布鞋换了那只草鞋，用这只草鞋换了那只布鞋。”

“.....”

父亲让儿子给他换鞋，在这里“换鞋”这一概念是明确的，即将原来的不一样的两只鞋换成一样的，然而儿子却曲解了这一概念，用布鞋换了草鞋，用草鞋换了布鞋，其结果是等于没换。做这种事，儿子固然有责任，可做父亲的如果让儿子只拿回一只鞋去换，也不至于闹出这么个笑话。





《广笑府》卷十《嘲谑》篇记载：一个书生特别好静，而他居住的地方却介于铁匠和铜匠之间，平日天不亮铁匠和铜匠便开炉生火直到深夜才熄火，一天到晚金属的碰击声不绝于耳。书生对此苦恼万分，盼望他们早日迁走。每当同别人谈到这事时，他常常说：“这两家如果有迁居之日，我愿摆宴席款谢他们。”

这天，原来很早就响起的噪音，突然无声无息了，书生正在纳闷，铁、铜二匠忽然一起来到书生家，见面寒暄几句后，二匠很客气地说：“我俩就要迁居了。你常常说如果我们迁居之日，愿摆宴席款谢我们，今天特来叩领。”书生听说他们将要迁居，顿时心花怒放，慌忙问道：“何时迁居？”铁匠回答